306_3	2023	80
	4	5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体检合作协议

甲方: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

乙方: 上海市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甲方是一家专业的体检服务机构,有良好的体检环境、资深的医疗专家和先进的医疗设施,能为社会公众提供良好的体检和医疗健康服务。为更好地服务推进甲、乙双方业务发展,更好地服务于乙方员工,双方建立长期而稳定的合作关系,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接受乙方的委托,为乙方公司客户提供健康体检等相关健康服务,体 检项目、体检日期甲、乙双方协商。
- 2、乙方体检联系人需提前壹周将准确的体检人员名单以电子文本形式提交给甲方_yufangbaobei@126.com_,文本内容包括体检人员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或出生年月日)、女性婚否、特殊事项等内容,以便甲方做好相关体检准备工作。
- 3、乙方人员在完成体检后,如有重大阳性结果,甲方以邮件、短信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单位负责人或被检者,被检人可在接到通知后十个工作内自行前往体检中心领取本人报告,也可委托单位负责人统一领取。
- 4、体检结束后,根据乙方需求择日安排专家提供上门健康咨询或讲座。由乙 方提供场地,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根据具体情况向有关部门报告备案。

第二条 体检事项约定

- 1、体检人数: 5 人
- 2、体检时间: 2023年6月9日
- 3、体检地点:公利医院体检中心7号楼1楼(巨野路207号)
- 4、体检价格: 1500 元/人
- 5、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合同签订生效起,乙方在收到甲方发票后按体检人数及总额一次性支付体检费用,体检费用按照实际体检人数结算。

甲方帐户:单位全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

开户银行 : 农行浦东大道支行

银行帐号 : 033225-00040006886

6、如乙方员工放弃个别项目的检查且不更换其他项目的,甲方将不进行 检查,乙方同意涉及这部分项目的费用结算时不作扣减。

7、乙方体检人员体检当日不能检查的项目,须在体检截止日期前预约并 完成补检。如乙方员工未在预约日期补检的,甲方将不进行检查,乙方同意 涉及这部分项目的费用结算时不作扣减。

第三条 体检报告事宜

- 1、体检报告由单位统一领取。
- 2、体检报告提交形式: 书面报告(密封)
- 3、涉及乙方员工隐私及知情权等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仅提供医疗咨询服务。 第四条 其他约定

-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履行地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以解决争议。
-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署即行生效,未经本协议双方书面同意,本协议不得修改和变更。
- 3、本协议约定的体检价格和内容等被视为商业机密,甲、乙双方均有义务予以保密。
- 4、本协议附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 5、本协议签署一式四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

乙方:上海市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3年 6月8日

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3年 6月 8日

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经济合同审批流转单

部门: 办公室	经办人: 顾佳彦	日期: 2023.5.26	编号: 202305		
合同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体检合作协议					
合同主要内容:安监力	可浦东新区公利医院 可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 以 5 名退休员工的体格 00 元。涉及费用从行政	企费 用。			
合同附件:					
部门意见:		分管领导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期:		
负责人签字: F	刊:				
办公室意见: 已经过合法性审	菲核 。	大队负责人审批:			
		签字: 人	明: 20 パ. 6.8、		
档案室签收:					
经办人签字:	31/83	日期	明: 2023、 6.8		

说明: 1.本流转单适用涉及合同订立、变更、解除、作废等事宜。

2.印章保管人依据本单位的签字情况用印。

上海市浦东新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合同审查法律意见书

合同名称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体检合作协议
法 律	1、该协议双方当事人具备与签订、履行该合同的主体资格; 2、该协议条款与内容完整,且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系双方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 3、该协议订立形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审 查	4、该协议的争议解决方式妥当; 5、该协议不违反《浦东新区行政机关合同管 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该协议的订立形式符合法律规范, 内容不违反法律的强制性规范、可以签订。 远闻 (海) 海师事务所 2023 年 3 月 26 日
办公室意见	Boshler 2013.5.26